

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于 2009 年 9 月 6 日(星期日)上午 9:30 召开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时间：2009 年 9 月 6 日上午 9:30
- 2、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太原市郝庄正街 62 号）
-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三、出席会议对象：

1、凡在 2009 年 9 月 1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他人代其出席。

四、出席会议的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五、登记时间：

2009年9月4日（上午9:00-下午17:00）

六、登记及联系地址：

太原市并州北路168号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人：李艳

联系电话：0351-4935313

传 真：0351-4935097

邮 编：030012

七、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期限半天，与会者交通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八月十九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代为行使表决权：

- ①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项议案投赞成票；
- ②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项议案投反对票；
- ③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项议案投弃权票；
- ④对可能纳入议程的临时提案可/不可按自己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票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有效日期：